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5-032

转债代码:110062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2.88元/股调整为12.71元/股，发行数量由85,403,726股调整为86,546,026股。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依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4年12月27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关于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具体条款如下：

(一)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12.8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6.10元/股的百分之八十（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与截至定价基准日最近一年末上市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值（若上市公司股票在最近一年未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定价基准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每股净资产值作相应调整）两者孰高值（发行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并向上取整）。如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股利: $P1=PO/(1+N)$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O/(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O-D)/(1+N)$

其中，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PO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二)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为85,403,726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二、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9元/股。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此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6月20日。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20日实施完毕。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现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数量 (股)	募集资金额 (万元)	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数量 (股)	募集资金额 (万元)
12.88	85,403,726	110,000.00	12.71	86,546,026	110,000.00

(一)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调整前的发行价格12.88元/股-每股一年度权益分派金额0.179元/股=12.71元/股(向上取整保留两位小数)。

(二)募集资金额总额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额总额不超过110,000.00万元(含本数)，按照调整后的发行价格12.71元/股计算调整后的发行股数上限为：募集资金总额110,000.00万元/调整后的发行价格12.71元/股=86,546,026股(向下取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85,403,726股调整为86,546,026股，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1日

南方旭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旭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旭元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4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旭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6月16日
基点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份)	-
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对应的	137,179,905.57
基金总份额(单位:人民币/份)	-
截至基金总份额(单位:人民币/份)与对应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份)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旭元债券发起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40
基点基金下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份)	1.1482
截至基金总下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对应的	137,187,013.45
基金总下下属分级基金的金额(单位:人民币/份)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0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6月24日
除息日	2025年6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由2025年6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础确定应得现金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根据红利再投资的申请，将基金份额的应得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本次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起开始计算。2025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及状态。
税款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税法规定，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收取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投资者最终的分红方式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1日

南方旭元中短期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6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旭元中短期利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旭元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4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旭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6月23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的简称	南方旭元债券发起C
暂停大额申购转入的代码	007441
基点基金下暂停分级基金的金额(单位:人民币/份)	500万元
基点基金下暂停分级基金的金额(单位:人民币/份)与对应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份)	-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6月24日
除息日	2025年6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6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由2025年6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础确定应得现金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根据红利再投资的申请，将基金份额的应得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本次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起开始计算。2025年6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及状态。
税款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税法规定，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收取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5年6月2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暂停接受非个人投资者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超过500万元的申请(不含500万元，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1日

关于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1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客服电话服务的公告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

万家新能源主题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1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1.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银中证央企红利50指数

基金代码:A类:0020251,C类:0020250